

全国县级职教中心联盟

关于遴选联盟成员学校参加校企合作公益项目 “繁星计划”的通知

盟发字[2020]1号

联盟各成员学校：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更好地服务全国县级职教中心和县域各类职业学校基于教育信息化建设的“三教改革”、提升师生信息化素养，促进学校德育工作的有效开展，全国县级职教中心联盟、阿里钉钉、北京亚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三方经协商，决定发起全国县级职教中心网络德育新阵地公益项目建设“繁星计划”。

“繁星计划”以阿里钉钉推出的“未来校园”解决方案为枢纽，以亚卓教育“德育云课 1.0”为核心，将全国首创的集课程内容、数字化教学、资源共享、数据联通、数字化管理等功能于一体的德育信息化建设解决方案，服务于全国县级职教中心和县域各类职业学校在德育师资队伍提升、德育课堂在线教学及管理、校园文化建设三大领域。

全国县级职教中心联盟的成员学校，均可自主自愿报名参加“繁星计划”公益项目。参加学校可享有阿里钉钉“未来校园”免费部署及使用，“德育云课 1.0”免费使用 6 个月（暂定，2020 年 9 月-2021 年 2 月）。

“繁星计划”公益项目组将于9月8日开始专门针对阿里钉钉信息化平台使用、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等为参与“繁星计划”的学校开展登门或线上的免费教师培训。具体申报要求详见附件1。

请拟参加“繁星计划”的全国县级职教中心联盟成员学校，即日起填写附件2申请表进行报名，2020年9月5日截止。申请表须同时发给全国县级职教中心联盟秘书处、“繁星计划”公益项目建设秘书处。

联系人：

1、全国县级职教中心联盟秘书处：张志增

办公电话：0311-80787932

手机：13832149246 邮箱：hbszzz@126..com

2、“繁星计划”公益项目建设秘书处：李云川

办公电话：400-086-7229 028-68730625

手机：18200524016 邮箱：448036360@qq.com

附件：1. “繁星计划”公益项目实施细则

2. “繁星计划”项目学校申请表



附件 1:

“繁星计划”公益项目实施细则

一、申报条件

(一) 该项目仅限“全国县级职教中心联盟”成员学校申报。

(二) 申报学校要具有教育教学改革的创新意识，学校自身对德育工作和信息化建设有内在的需求，并计划建立一支具有信息化教学能力和思政课程教学能力的师资队伍。

(三) 通过参与该项目愿意承担示范义务，并在区域内带动其他学校的信息化建设和德育工作创新发展。

二、申报要求

(一) 申报学校根据本校情况，对照申报表要求，填写《“繁星计划”公益项目报名表》，自主自愿申报，各学校须于 2020 年 9 月 5 日前将盖章后的电子申请表统一报送至全国县级职教中心联盟项目秘书处。

(二) 参与项目的学校全校教职员工须在手机中下载并安装“钉钉”APP，用登记的手机号码注册并激活，并指定 1 名教师作为学校的钉钉平台管理员，同时将钉钉平台管理员名单报送至项目秘书处。

三、师资培训

参与项目的各校管理员将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在阿里钉钉项目管理群统一参加管理员线上培训会议，学习 (1) 如何搭建学校钉钉组织架构，并完成学校认证和管理员培训；(2) 如何通过信息技术上好一堂主题班会课。培训会议结束后将负责导入本校教职员工名单，做好日常管理工作。

附件 2:

“繁星计划”公益项目学校申请表

学校名称			
校 长		邮政 编码	
学校地址		校长 联系 方式	手机:
			Email:
项目负责人		联系 方式	手机:
			Email:
拟指派钉钉 平台管理员	姓名: _____ 专业背景: _____		
学校简介	请附另页		
学校信息化 建设基本情况	1. 教学区内网络是否连通: 2. 校园网络带宽情况:		
学校意见	申请学校校长签字: (学校公章)		